

证券代码：603618

证券简称：杭电股份

编号：2025-021

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三中全会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理念，在对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执行效果进行评估的基础上，结合经营情况，制定了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。具体措施如下：

一、聚焦核心业务，不断增强企业竞争力

近年来，公司持续开展“一体两翼”的发展战略，聚焦电力电缆与光通信两大业务板块，坚持“着力稳定电力市场基本盘，双轮驱动，实现产销稳增长”的主体思路，坚定信心，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稳增长。

（一）电力电缆板块

2024 年，公司通过抢抓国家能源转型战略实施的高峰期，在特高压电网建设领域和光伏、风力发电领域的投资市场上提前布局，实现了这两块市场订单的可观增长，是公司 2024 年度业绩稳定增长的主要因素。

（二）光通信板块

2024 年，公司面对光纤价格持续下跌的态势，及时调整了业务结构。一方面收缩光棒光纤产出，退出了光通信相关的三家合资经营的子公司股权；另一方面努力扩大光缆业务规模，以此实现光通信板块最佳的经济运营状况。

（三）铜箔板块

2024 年，公司重点对标行业先进水平，在生产调试期努力提升内部管理水

平和技术能力，产品合格率、吨箱单耗等关键竞争力指标已达到行业平均水平，为进一步开拓市场、扩大产销规模打下了良好基础。

2025年，公司将通过持续改进管理效率和生产效率，提高各产品线技术能力与工艺水平，不断增强产品成本竞争力，保持市场竞争力；通过有组织有计划地研发创新来及时响应市场需求，开拓新市场；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按规划做好“装备高端化、制造数智化、工厂绿色化”工作，增强公司综合实力，为未来发展奠定基础。

二、持续稳定分红，共享公司发展成果

公司始终重视股东回报，自2015年上市以来，公司每年稳步实施现金分红政策。公司最近三年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1,751.79万元，占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4.69%。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等文件对增强分红稳定性、持续性和可预期性的要求，2024年4月22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。

2025年，公司将在稳健经营的基础上，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、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回报等多方面因素，通过合理的现金分红，持续为股东带来长期、稳定的投资回报，切实增强股东的获得感，共同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。

三、坚持创新发展，培育新质生产力

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，依托技术创新委员会加大对技术创新、工艺革新和新产品开发的力度。2024年，公司先后完成“大截面钢芯耐热铝合金绞线、光伏专用电缆、中压耐火电力电缆”等多项新产品研发；攻克“大规格扇形导体头尾弯曲、无氦气焊接”等多项工艺难题，与上海电缆研究所联合开发的750kV交联电缆系统顺利通过型式试验，标志着公司高压电缆的设计水平、制造能力再上新台阶，走在了国际前列。

2025年，公司将继续秉承“科技为魂、创新为本”的经营理念，围绕“高质量发展”要求，在装备高端化、制造数智化、工厂绿色化三个领域发力，明确投资

改造方向和具体规划，紧跟制造业转型升级步伐，提升综合实力，保持企业稳定发展。

四、增进投资者沟通，有效传递公司价值

公司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，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披露文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，并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提高公司公告可读性、有效性。公司持续重视投资者关系维护，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、股东大会、投资者热线及上证 e 互动等方式，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，合法合规地传递公司价值，与投资者建立长期、稳定、互信关系。

2025 年，公司将继续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，搭建渠道多样、系统持续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机制，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与品牌价值，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及投资者关切点，保持高频、高质、高效的良性沟通，不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。

五、坚持规范运作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

公司构建了由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、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，推进董事会高效规范运行，落实董事会各项职权。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并结合公司实际，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，确保内部治理的规范化和有效性。公司继续贯彻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要求，强化董监高履职支撑，畅通信息沟通渠道，保障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、监事会规范运作，着力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2025 年，公司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，提升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时效性与适用性，积极深化独董制度改革，不断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，发挥独立董事监督、决策和咨询作用，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。

六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提升履职能力

公司高度重视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，与“关键少数”群体始终保持紧密沟通，重点关注

内幕信息管理、关联交易、股份变动等重要事项，公司“关键少数”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依法合规、诚实守信、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。公司积极做好各项监管政策的研究与学习，及时传达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，确保“关键少数”能够迅速响应监管政策要求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；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，并督促其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，持续提升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。

2025年，公司将持续关注监管政策的新变化、新要求，及时向上述“关键少数”传达最新的监管精神，强化合规意识，提高董监高的履职能力，确保其严守履职“红线”，切实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七、其他提示

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制定的计划方案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、市场环境、行业发展等因素的影响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4日